证券代码：001228　　证券简称：永泰运　　公告编号：2024-026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12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07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公开发行 2,597 万股新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30.46 元/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79,104.62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11,934.44 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7,170.18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到位，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2]16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1,238.13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29,259.54 万元，本年度使用 21,978.59 万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1,238.13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4,602.18 万元（含利息收入）、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12,500.00 万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7,170.18 万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170.13 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和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以及实际发行费用较预估发行费用减少 0.65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北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市永港物流有限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凯密克物流有限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香港永泰化工物流有限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及子公司绍兴市上虞浩彩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聘请甬兴证券有限公司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规定，原保荐机构安信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工作由甬兴证券有限公司承接，公司与安信证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各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已发生更换，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会同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北仑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东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332006271013000583566	活期	73.0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40010122001164540	活期	5,317,326.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94070078801800004859	活期	62.7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94030078801400001216	活期	12,612,451.6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76800188001357880	活期	4,704,657.1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76820188000264239	活期	798,181.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94110078801400003510	活期	2,666,498.5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NRA332006271013000809791	活期	2,223.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东支行	94030078801800001423	活期	19,920,351.86
合计	——	——	46,021,825.38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投资相关理财产品余额 125,000,000.00 元，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 46,021,825.38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104.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78.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7,18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238.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4.3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宁波物流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是	15,070.83	5,070.83	2,118.46	5,003.44	98.67	2024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尚在建设中）	是
2.“运化工”“一站式”可视化物流电商平台项目	否	8,783.26	8,783.26	867.68	1,062.09	12.09	2025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物流运力提升项目	否	6,281.26	6,281.26	927.73	927.73	14.77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尚在建设中）	否
4.化工物流装备购置项目	是	28,034.83	10,854.83	11,292.41	11,292.41	100.00	2024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尚在建设中）	是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9,000.00	9,000.00	—	9,000.1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收购天津瀚诺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注]	否		17,180.00	—	17,18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收购绍兴长润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否		5,000.00	3,750.00	3,750.00	75.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 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	否		5,000.00	3,022.31	3,022.31	60.45	2024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尚在建设中）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7,170.18	67,170.18	21,978.59	51,238.13	76.2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由于 2022 年以来监管部门对危化品运力指标的审批速度放缓，公司获得危险品运输车辆的指标不及预期，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物流运力提升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3 年 4 月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上述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甲乙丙类仓库、电石仓库、复配包装车间及相关公共基础设施等，目前，相关仓库已具备试运营条件，公司正在有序推进后续试运营工作；但该项目涉及的复配包装车间因配套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等仍需一定时间，其部分验收手续尚未办理完成。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予以延期。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3 年 12 月延长至 2024 年 9 月。上述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由于装装箱运输船舶、化工品罐式集装箱等化工装备价格处于较高水平，考虑到未来恢复正常市场秩序后，相关装备价格可能下降，公司经审慎评估后，为避免相关风险，拟在满足业务发展需求的基础上缩减“化工物流装备购置项目”投资规模。同时，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为进一步优化供应链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使用募集资金 17,180.00 万元收购天津瀚诺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取得其优质的危化品仓储资源和发展用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天津瀚诺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收购绍兴长润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 由于募投项目宁波物流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建设周期较长，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尽快解决跨境化工物流供应链服务业务对危化品仓储资源日益增长的迫切需求问题，公司积极挖掘更为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且具有较大发展空间和盈利能力的项目，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募集资金 1 亿元用于收购绍兴长润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规划逐步建成甲、乙、丙类危化品仓库及配套建筑物，丰富危化品仓储资源，增加危化品仓库库容，扩展延伸危化品仓储资源规模和用途。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2,092.91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858.66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5510 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已全部完成置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2,092.91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858.66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5510 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已全部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计 10,0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5 月 26 日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3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本金部分）12,5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7,102.1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169.47 万元、期末持有的结构性存款 12,500.00 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公司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天津瀚诺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永泰运（天津）化工物流有限公司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天津瀚诺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注]	化工物流装备购置项目	17,180.00	–	17,18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绍兴长润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	宁波物流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5,000.00	3,750.00	3,750.00	75.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	宁波物流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5,000.00	3,022.31	3,022.31	60.45	2024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尚在建设中）	否
合计	—	27,180.00	6,772.31	23,952.31	88.12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收购天津瀚诺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由于集装箱运输船舶、化工品罐式集装箱等化工装备价格处于较高水平，考虑到未来恢复正常市场秩序后，相关装备价格可能下降，公司经审慎评估后，为避免相关风险，拟在满足业务发展需求的基础上缩减“化工物流装备购置项目”投资规模。同时，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为进一步优化供应链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使用募集资金 17,180.00 万元收购天津瀚诺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取得其优质的危化品仓储资源和发展用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天津瀚诺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收购绍兴长润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 由于募投项目宁波物流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建设周期较长，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尽快解决跨境化工物流供应链服务业务对危化品仓储资源日益增长的迫切需求问题，公司积极挖掘更为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且具有较大发展空间和盈利能力的项目，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募集资金 1 亿元用于收购绍兴长润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规划逐步建成甲、乙、丙类危化品仓库及配套建筑物，丰富危化品仓储资源，增加危化品仓库库容，扩展延伸危化品仓储资源规模和用途。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甲乙丙类仓库、电石仓库、复配包装车间及相关公共基础设施等。目前，相关仓库已具备试运营条件，公司正在有序推进后续试运营工作；但该项目涉及的复配包装车间因配套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等仍需一定时间，其部分验收手续尚未办理完成。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予以延期。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年产 8,000 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3 年 12 月延长至 2024 年 9 月。上述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天津瀚诺威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永泰运（天津）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1228　　证券简称：永泰运　　公告编号：2024-023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晋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4）。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内容。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公司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4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并结合战略发展目标及市场开拓情况下做出的规划，报告内容真实、准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 2023 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符合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目前管理的要求和发展需要，能够对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现违反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情形。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6）。

8、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可确保业务合法合规的开展，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该事项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 14,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该事项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 14,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成员在公司财务、重大事项决策、内部控制、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监督等方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执行、监督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执行、监督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活动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有序、有效开展，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执行、监督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活动有效地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性、完整性、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执行、监督等方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执行、监督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活动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有序、有效开展，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执行、监督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活动有效地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性、完整性、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公司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内部控制活动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有序、有效开展，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内部控制活动有效地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性、完整性、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经全体监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及时审议需要股东大会通过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下午 13 点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0）。

三、备查文件

1、《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1228　　证券简称：永泰运　　公告编号：2024-024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已发行总股本 103,864,609 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 1,393,700 股后的股本 102,470,9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